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吳嘉玲
電話：05-3620123#313
電子信箱：jalinn0129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圓崇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0700250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0025070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」第5點、第6點、第8點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7年1月30日以臺教師(三)字第1060179481B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1月30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60179481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修正條文供參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嘉義縣竹崎鄉圓崇國民小學



107/02/07

1070000430